

【本週聚會】2006 年 10/1~10/7

主日早上聚會 Marlboro Learning Center	擘餅聚會	10:00-10:45 AM
	信息聚會	10:45-11:15 AM
	標竿人生	11:20-12:15 PM
	如何爲你自己禱告	11:20-12:15 P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	馬劍濤弟兄家
Morganville 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	曹英杰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	沈明晃弟兄家

一、10月21日福音愛筵聚會，請全體出席、參與服事及留意教會各方面安排。

二、兒童服事表

	大班	中班	小班
10月1日	李恒慈	李詠怡	胡靜倩
10月8日	梁玲	翁愉心	郭穗宁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爲教會往前禱告。
- ◆ 爲10月21日福音聚會禱告。
- ◆ 爲病中的陸維德弟兄，韓麗娟姊妹和翁愉心姊妹的母親代求。
- ◆ 爲目前找工作的弟兄姊妹禱告。

【家訊信息】人生的原則

『我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』（耶三十一-33）

基督化的生活，是活潑有能力的，不是機械的。屋子本身是機械的，由一磚一石自外堆成的。樹是活的，牠的生長是一層一層自內增長的。屬靈的生活也是發自內在，而形諸於外在。有裏面基督的生命，才會結出外面的果子來。在律法底下，人用力作好事，好像非洲人葬墳，棕樹枝上繫著別種樹上的果子。那些果子，非由內長出，乃自外繫上；人爲的義也是如此。基督徒的道德卻不然，乃是屬靈的果子長在活樹上，只要與主聯合，如同枝子連在樹上得著豐盛的生命；自自然然結出果子；所以主說：『常在我裏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裏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。』神不是要人爲祂作多少事工，乃是要人更多在祂裏面吸取生命，本著這生命自然結果子，把從祂得的歸還給祂。

先知耶利米預先看見新約的境界。神與祂的百姓立新約；祂宣告說：『我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，寫在他們心上。』神在我們裏面模成公義的原則，賜給我們新天性，這新天性，自然顯出公義與仁愛的行爲來。基督徒順服主的原則，不是出於強迫，乃是出於樂意，因爲我們喜愛順服祂。神也是用這種自然力來維持宇宙，成立社會。做工的人，日夜在工廠裏作工，辛苦勞碌，這有甚麼緣故呢？因爲他有妻室和兒女，這是他的喜樂。爲他們的緣故，就不辭勞苦。神是用愛的原則，團結世界成千達萬的家庭。弱不勝風的女子，一旦爲良妻賢母，卻能爲她的小家庭犧牲，剛強有力；只求她的子女的幸福，日夜辛苦，也不求報酬，這是出於愛情自然結果。屬靈的世界，也是本於這個原則，神把至偉大的愛放在人類心裏，這愛可以叫那些自私自利的人能服事、犧牲。

這個人生原則是自然的、不是勉強的；是積極的，不是消

消極的；是快樂的，不是愁苦的；是自由的，不是轄制的。我們不必細想何者應當作，何者不應當作；只求與基督聯合，常思想祂；常有光，黑暗自退；常爲善，除去惡行。

有一個故事，講到一個船長向某船公司謀事。船主問他能否在某兩條河上駕船，他回答說：『可以』。船主又問他能否知道那河上危險的所在，在行船時可以避免危險？他很自信地回答說：『我知道那個地方有危險，因我常在那裏駕船的。』我們只要知道當行的大道，至於旁門左道不知何爲屬靈的生活，這是一定的。愚夫愚婦也可行走這路，不至失迷。我們知道屬靈的秘訣麼？我每日行在這大道上呢？請聽保羅說：『你們既然接受了主耶穌，就當遵祂而行。』如同以諾與神同行。

天父！我們因爲不明此理，吃了許多虧，苦了自己，也害了別人。我把作基督徒跟隨基督，當作是苦事難事，靠自己努力奮鬥。其實你把生命的靈、公義、仁愛的靈已住在我們心中，主耶穌自己既住在我們的心裏，自然而然結出聖靈的果子，也自然而然彰顯主的生命。求天父開啓我心中的眼睛，真認識我主耶穌基督。阿們！—宣信 (A.B.Simpson)

【標竿人生】我究竟爲何而活

萬物皆由神開始

生命的重心不是在你。

- 人生的目的，不單是家庭、事業、抱負。
- 活在世上的原因，必須從神開始，你因祂而生，因祂而活。
- 數千年來，尋找人生目的是個困擾的問題；問題出自以自己爲起點：我的夢想，我的財富，我的將來。
- 專注自己，永不會發現人生的目的。

神使用你去成就祂的目的，不是你用神去達到你的目的。

- 神是我們生命的起點，是我們生命的源頭。
- 尋找人生目的，必須先轉向神的話語，不是世上的才智。

以弗所一11的三個啓示：

- 藉著與主耶穌的關係，明白你的身份和人生的目的。
- 在你未認識神的時候，神已經爲你訂下人生目的。
- 在神爲宇宙訂下永恆的計劃裡，你的人生目的正好成爲神的偉大旨意的一部分。

如果沒有神，生命全無意義。

省思：生命的重心不是在你。

金句：「因爲萬有都是靠祂造的，無論是天上的，地上的；能看見的，不能看見的；或是有位的，主治的，執政的，掌權的；一概都是藉著祂造的，又是爲祂造的。」（西一16）

思考：怎樣提醒自己：我是爲神而活，不是爲自己而活？

【如何爲你自己禱告】主啊，吸引我更親近你 你可以用來呼求神的30個好名字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1. 醫治者(瑪4:2) | 2. 救贖者(賽 59:20) |
| 3. 搭救者(詩70:5) | 4. 我的力量(詩 43:2) |
| 5. 避難所(賽25:4) | 6. 朋友(太 11:19) |
| 7. 擁護者(來9:24) | 8. 蘇醒我的(詩 23:3) |
| 9. 永在的父(賽9:6) | 10. 愛(約翰一書4:16) |
| 11. 中保(提前2:5-6) | 12. 堅固的保障(那鴻書1:7) |
| 13. 生命的糧(約 6:35) | 14. 藏身之處(詩 32:7) |

- 15· 永遠的光(賽 60:20) 16· 堅固台(箴言18: 10)
17· 安歇之處(耶 50:6) 18· 真理的聖靈(約 16:13)
19· 安全的高台(詩144: 2)20· 永生(約一 5:20)
21· 供應者(耶31: 35) 22· 平安的主(帖后書3: 16)
23· 活水(約 4:10) 24· 盾牌(詩 18:30)
25· 丈夫(賽 54:5) 26· 幫助者(來 13:6)
27· 奇妙的策士(賽 9:6) 28· 醫治的主(出 15:26)
29· 盼望(詩 71:5) 30· 安慰的神(羅 15:5)

我向神的禱告

主啊，今天我要親近你，也謝謝你如在聖經上應許的一樣親近我(雅各4: 8)。我渴望居于你的同在里，也盼望能与你建立更深厚、親密的關係，我想要知道各種可以幫助我認識你的方式；求你指教我如何能更認識你。我不想要成為那「常常學習，終久不能明白真道」(提后3:7)的人。我想要了解那闡明你是誰的真理，因為我知道，「凡求告耶和華的，就是誠心求告他的，耶和華便與他們相近。」(詩145:18)

任何你想要在我里面做的，我都願意接受，我不想因自己忽略要承認你的種種能力，而限制了。今日我要宣告，你是我的醫治者、搭救者、救贖者和安慰師。此時，我特別需要承認你是我的_____ (填入神的一個名字)，也相信你現在就要把那個能力帶入我的生命。神啊，幫助我每天都与你單獨會面，並抵擋或除去任何阻擋。

求你教導我用你希望的方式禱告，也幫助我更認識你。你說過，「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這里來喝。」(約 7:37)我渴望能更認識你，因為我所在之處若沒有你，都是干涸的困境。今天，我要來到你面前，深深汲取你的靈。我知道你無所不在，也渴望經歷你更深、不同層面的同在。主啊，求你讓我更親近你，也讓我以前所未有的方式住在你的同在里。奉主耶穌的名禱告，阿們。

【聖經中的父母】撒母耳的母親

參考經文：撒母耳記上1-2章，使徒行傳7:20-21，希伯來書11:23-25

哭泣的婦女、禱告的母親

一個帶著憂傷哭泣到神面前禱告的婦女，她哭泣是什麼原因呢？並非是丈夫不愛她、不關心她，不是的，她心中的苦原是為那懷胎的驚喜她未曾經過，那腹中蠕動的胎兒她未曾感過覺，那初見自己骨肉的愛意她未曾付出過，那擁抱熟睡嬰孩的滿足她未曾享有過。她的淚水是滴下的空虛，是自嘆的苦情，是幻滅的夢境，是無助的期盼。

這位在神面前抽泣的婦女，她的禱告，神聽嗎？她許的願，神接受嗎？她的淚水，神珍惜嗎？她的願望，神成全嗎？

當哈拿在耶和華會幕前祈禱的時候，她已泣不成聲，只能默默地向神發出祈求。哈拿向神許的願是什麼呢？「萬軍之耶和華阿，你若垂顧婢女的苦情，眷念不忘婢女，賜我一個兒子，我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，不用剃頭刀剃他的頭。」(撒母耳記上 1:11) 在會幕任職的祭司還以為她是喝了酒，才如此不尋常態神情恍惚的光景。既了解她的苦情，祭司就安慰地宣告：「你可以平平安安的回去，願以色列的神允准你向他所求的。」哈拿滿得安慰的回家，耶和華顧念哈拿，哈拿就懷孕，日期滿足生了一個兒子，給他

起名叫撒母耳，說，這是我從耶和華那裡求來的。(撒母耳記上 1:20)

還願的母親、讚美的母親

當哈拿再一次回到耶和華會幕前，哭泣早已被喜樂代替，心中全都被感恩充滿。她不是一人孤自前來祈求的婦女，她是帶著幼小的兒子預備奉獻的母親。哈拿說「我祈求為要得這孩子，耶和華已將我所求的賜給我了。所以我將這孩子歸與耶和華，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。於是那裏敬拜耶和華。」(撒母耳記上 1:27 - 28) 這怎麼可能呢？辛苦懷胎乳養的孩子，又是百般祈求才得的寶貝，剛斷奶的年紀，哈拿怎能捨得？

雖是心中不捨兒子，但她知道這孩子是神所賜的，祂因著憐憫所賜的兒子也必然有祂的計劃，有最好的安排。身為母親的她此時在神面前，不是掙扎、而是甘心，雖然在愛中割捨，卻更因信心交託。因為起初在神面前祈求的時候她已經甘心，並帶著信心許下了心願：「我必使他終身歸與耶和華。」且聽哈拿述說心中感謝讚美的詩句，就可以明白她此刻的心境。她禱告說：「我的心因耶和華快樂，我的角因耶和華高舉，我的口向仇敵張開，我因耶和華的救恩歡欣。只有耶和華為聖，除他以外沒有可比的，也沒有磐石像我們的神。」

她又說：「素來飽足的，反作傭人；求食，飢餓的，再不飢餓；不生育的，生了七個兒子；多有兒女的，反倒衰微。他使人貧窮、也使人富足；使人卑微，也使人高貴。他從灰塵裡抬舉貧寒人，從糞堆中提拔窮乏人，使他們與王子同坐，得著榮耀的座位。」(撒母耳記上 2:1-9)

交託的母親、蒙福的母親

聖經記著說：那孩子(撒母耳)在祭司以利面前事奉耶和華。他母親每年為他作一件小外袍，同著丈夫上來獻年祭的時候，帶來給他。以利為以利加拿和他的妻祝福，說，願耶和華由這婦人再賜你後裔，代替你從耶和華求來的孩子，他們就回本鄉去了。耶和華眷顧哈拿，他就懷孕生了三個兒子，兩個女兒。那孩子撒母耳，在耶和華面前漸漸長大。(撒母耳記上 2: 19 - 21)

她交託給神的兒子撒母耳，日後成為摩西之後最重要的民族領袖，是以色列中繼往開來的人物，集士師(相當於今日的大法官)，祭司，先知於一身的 神的僕人。哈拿以後得到的祝福，比原先祈求的大多了。因為神的祝福藉一位哭泣懇求的婦人，眷顧了她成為母親，也眷顧了她的孩子，眷顧了當代的以色列人，也眷顧了世世代代願意仰望，憑信心交託的人，哈拿的頌讚成為他們信心的詩歌。

思量、學習、禱告、仰望

我們今日的父母或許並未似哈拿一樣無助，也不像哈拿一般憂傷，但我們仍然可以學習她的禱告、她的感恩、她的信心、她的交託。感恩的心意藉禱告發出讚美，信心的表徵在交託的行為上。當我們第一次送兒子去托兒所的時候，當我們送女兒進大學宿舍的第一夜，或是在其間每一次我們向孩子揮手，口中說拜拜，心中說我愛你的當兒，我們或許可以學習哈拿憑信心交託的榜樣。將自己心愛的交託更愛他們的神，在禱告中仰望神賜福的平安，祈求祂帶領孩子的道路，看顧保守孩子的腳步。願我們的心、我們的口都發出讚美祂的頌歌，就向當初哈拿所獻的一樣。——翰迪